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三輯 第五冊

近代外國史研究論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三輯

第五冊

近代外國史研究



集

大陸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九月初版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 第三輯

全五冊

每部精裝定價新台幣
一、五〇〇元

編輯者：大陸雜誌社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大陸雜誌社

版權印翻
所必究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五一二號三樓
電話第三三三二六四
郵政劃撥帳戶第一八九九號

印刷者：大信印書館

台北市長沙街二段一一九號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三輯

第五冊 近代・外國史研究論集目錄

近代化及近代中國之初期	黎威 (Marion J. Levy, Jr.) 著	王綱領譯	一
近代中國社會的變化	忠武	編	一五
太平天國與中國文化	簡又文	譯	三一
忠王親筆供辭考誤	簡又文	譯	五八
太平天國末期江西省收入與軍費支出	王綱領譯	七	七
論太平革命	史丕亞原著	簡又文	一五
介紹中山先生一封未公開的信	彭澤周	譯	一
天地會的源流	戴玄之	譯	一
從西方的衝擊看辛亥革命的動因	波多野善大著	王綱領譯	八八
辛亥革命與緬甸華僑	李永熾譯	七九	一
辛亥革命與日本輿論	陳孺性著	七五	一
辛亥革命與辛亥革命	張奕善譯	八八	一
俄國與辛亥革命	曾村保信著	八八	一
中國電線的創建	李永熾譯	一二一	一
黃嘉謨	郭恆鉅	一一四	一
大陸雜誌史學叢書第三輯	第五冊目錄	一一一	一

梁啓超之迎拒虛無主義	張朋園	一三九
梁啓超逃亡日本始末	增田涉著 張良澤譯	一四五
董彥堂先生在昆明 聯合國的新趨勢	石璋如	一五六
馬來亞華人的遭遇與處境	李世亦	一六一
朝鮮李朝著述中反清復明之思想	潘重濤	一七九
記朝鮮實錄中之「鑄字」	李啓光	一八六
豐臣秀吉侵犯朝鮮之原因	居正	一八一
萊布尼茨等的啓明運動所受中國之影響	吳景潤	一九三
宋卡吳國主史	王翊	二〇〇
耶穌威生說之研究	吳曉	二一二
華人對於菲律賓文化的貢獻	徐又文	二二一
西班牙時代第一階段中菲關係之探討	林宏麟	二三一
達乃克歷史思想的形成	宗景	二五九
黃金與國際金融問題	王虎	二七五
「東南亞」對中國印度尼西亞貿易之貢獻考	于堯	二八八
齊伊市場法則的源流及爭辯	徐樹	二九五
海國圖志對於日本的影響	王宏	三一八
明治維新史學論略	宗榮	三二七
蘇吉丹與中國之交通及其所出鉛石	王堯	三五五

歐洲的雕版印刷術
白樂日評傳

胡志偉譯
陳祚龍

三三八
三四三

近代化及近代中國之初期

Knight Biggarstein
王綱領譯

「近代化」(Modernization)一詞常被含情地使用於說明十九、二十世紀非西方民族(Non-Western People¹)的變遷，首用此詞以指較發展的國家為日本、中國、土耳其，二次大戰後，亞非新興國家亦無不然。

十五年來，此現象之研究，在美國等許多國家的努力之下，已相當的成績。其動機一為對一民族或社會作更進一步的認識，一為鑑定共同特質，藉以對人類一段行為作進一步的瞭解。最後則在為一些開發中的國家尋一推動或影響的特殊方向。

由於使用此語者之目的、方法及認識程度不一，直至今日，近代化的意義常被混淆。廣義的說法，認為近代化是一個社會對於其制度、觀念及實際運用的新陳代謝的過程。照這樣說來，任何時代，只要根本的改變，就要算是近代化。即如清朝初期及緊接着文藝復興那段時期的西歐，也要算是近代化了。我們在這裏所要說的近代化是狹義的，那就是非西方國家受西方國家或半西化國家(如日本、中國)的範所啟發而作的一種深入的改變。

有些學者喜歡把西方化(Westernization)當做近代化，以為除了西方的典範外，再也找不到其他足以影響他人的東西。我(原作者，以下通稱)個人則用中立性的字眼，因為非西方國家對於西方文化只是部份的選擇，並非把它拿來作為其正統文化的替身。促進西方化，我們要知道，早在十九世紀初，西方就有兩股影響(他人)的潮流，一股從西歐、美國，到了日本就滲入日本本民族；另一股則出自蘇俄，但近來，加入中國成為日見其增。

開拓殖民地之非西方國家的主要政策來自西方，及這些國家儘管國情與西方不同，仍不得不與西方國家交接之事實，說明這些國家都有共同之處(儘管地理與歷史文化不同)，而最令人感興趣的問題，是在新興國家的未來發展上，傳統或文化較重的問題，但是想要為此問題作答，即使是西化的先進國家(如日本)，仍為時尚早。主

要的問題是，今年認為現代的，明年就不見得為現代的了。至今，大部份近代化的學術性分析已被帶到特殊的學科塊域裏，這一點，我們不難從學術的區分化，及專家學者之不願對泛泛之論的外行漢子以作鑑定評論得到瞭解。專門研究的優點在於增進研究的情窗及分析的巧辯，其缺點在於當對一種文化只鑽研一特定的部份而忽略其他重要部份時，就不免曲解事理了，甚至在此學科之中，只專研特定的制度或活動時，不僅易於曲解事理，而且學者本身往往迷失其中。

如果公認，近代化的研討需要借助於輔助學科(interdiscipline²)，儘管這種趨勢發展到其他學問上，或者要等到各輔助學科的所有資料已經搜集并分析完畢，才能應用到「近代化的問題上」。而由輔助學科來研究特定的文化可能是最容易的方法，因為輔助學科的學者，儘管以其大部份的時間從事其本科的研究，但是他們並不缺乏整體文化的觀念與知識。

一九六〇年，在日本箱根(Hakone)舉行一次討論有關近代化廣義的會議，此會議過後，即有約翰惠特尼(John Whitney Hall)³的「改變中的日本近代化之態度」一篇報導文章產生，與會的三十位日本學者，都出身英美日的高等學府，富於學術，精於文學理論，苦思於近代化之定義。此會議有一特別的優點，即部份與會人士，習曉馬克斯主義，而能排除過度影響於亞洲之西方資本主義對此題目之偏見。會議之初，有關近代化之詳細特質都加以蒐集，但是被認為範圍有所偏袒，尤其是學科本身的特殊難點很多，因此再經一次更詳細討論的結果，訂立下列八個近代標準。

(一)城市人口相當高度的集中及整個社會的城鎮漸形集中化。
(二)機械力作相對高度的使用，貨物廣泛的流通，以及公共服務機關的成長。

的多方參與。

(四) 地方性的及社會的社會團體大肆廢棄，以導致個人在社會的變動性增大及活動範圍的擴廣。

(五) 現世觀點的傳播、科學知識的新增，以及對環境獨立的傾向隨着教育程度而擴展。

(六) 廣闊深入的交通網。

(七) 大規模的社會制度（如行政、工商業）及其官僚組織之增進。

(八) 國家的統一，國際關係的增進。

上列各項雖有以管窺天之嫌，但我仍以為尚有與他國共通之處。這種程序有二種好處。第一、它可以強迫學者破除偏狹心及偏見去充實其他國性的學問，並倫敦心與偏見出諸專研一樁文化而忽略其他可能的發展，或因忽略而減少其他部份的重要性。第二種好處為可發現有何足以放諸四海而皆準的部份。

雖然吾人並不完全同意根據會議的論點，但吾人想像即使是最同此論點的人，經過一番研究以後，也會有所修飾的。而這些標準頗可印證民國八年以前之中國，蓋五四運動乃是中國人企圖反抗傳統舊文化而欲建立新中國之里程碑。

從近代的經濟發展來看，我覺得尚有加入「個人投資額之增加」一項的心願。而且，我極信研討近代化，我們必須注意「評價的改變」，雖然這個名詞很模糊，不易界定，印度史家索加摩科（Sociai-Sociology）說得好：「我們容易被政治、社會、經濟的資料所左右，以致於忽略了人與社會之間的一般強大的推動力」。由於上列八種標準的評價常在改變，因此「評價的改變」遂不能視為近代社會的單項特徵。然而，在這些標準之下，我們容易忽視此事，因此，我想在未了之際，探求中國傳統價值體系有多大的改變。

現在應用此八項標準來看看五四運動以前，中國近代社會的發展程度如何。

(一) 城市人口相當高度的集中及整個社會的城鎮漸形集中化。

中國雖然是一個以農立國的國家，却也不乏大城市的存在。十九世紀末，現代交通及工商業的發展，大大刺激都市的成長。最先形成則為外人控制下的通商口岸地區，不幸地，中國在此期缺乏可靠的統計資料，而零星蒐集的少部分資料尚不足以說明都市化的趨向。儘管有些都市人口相當地增加，但是並不能證明那時中國都市人口的比例要比八十年前甚或八百年前所增高。

城鎮集中（Urban-Centredness）的程度可視農業人口依賴社會的城鎮圈孤的情况而定。民國八年以前，這種尺度是微乎其微的。二十世紀的初期二十年間，中國的手工業都被現代的工廠推殘殆盡。從一八八〇到一九一九，中國棉織品的進口數目激增，外人視為外銷大宗。工廠伸展鄉郊以外，許多人靠此維持家庭生活，但是佔據整個中國的人口比華人少得多。此外，鄉村依賴都市的地方，就是都市供給鄉村學思想、消息及決策方針。關於此點，吾人難找不到適當的資料印證，但是，由於交通的改良，此種依賴程度的增加，當不致於有所疑問的。

(二) 機械力作相對高度的使用，貨物廣泛的流通，以及公共服務機關的成長。

由於勞力的過剩及資本的短缺，中國人對非生命力（Inanimate energy）的運用始終不起頭來，十九世紀六十年代，洋人把定置蒸汽機介紹到中國，七十年代就有汽船公司的設立，從此中國開始提倡使用蒸氣機器。南京、上海、福州、天津等有現代兵工廠和船塢的出現，此後廿五年中，地方政府始建汽船公司一、鐵路二、開礦場二及鐵工廠一。一八八二年外人始置發電機於中國，一八九〇年，中國人自己開始使用電力，並於廣東設廠。

十九世紀最後十年中，雖然有若干電力機器的紡織機及絲織機的設立，但是現代輕工業的增進，實在馬腳約獲准許所有外人入境設廠所激起，外人私營及中外合營機構的設立如雨後春筍，特別是上海的紗織業，更極一時之盛。中日甲午戰役後，在外人租借及投資之下，鐵路亦開始興建。一九〇五年日俄戰後，日人方面，則偏重於煤、鐵、黃豆油及其他機械化工業的發展。

二十世紀後，中國人也開始在外人租借地及殖民地上開始經營日用品工業，非生命力開始應用於傳統的手工業上。第一次大戰期間，由於歐洲之進口停止，這些工業逐漸擴大，雖在一九一三到一九二〇之間，進口機器數量甚多，亦無礙於其擴充。總之，到民國八年，中國對於非生命力的運用，已經有一個開端了。

近代以前之中國人，通常把資本投資於土地以求安全；投資於高利貸以求快而高之利息，投資於房屋、衣服、古董、可享受舒適而浪漫的生活，即達經營順利的商人亦寧願從事此道。因為貿易及製造工作必須經過一連串的賭注，還要受官吏的勒索敲詐，就在這種循環流動的經濟制度下，資本的累積也就微乎其微了。

民國八年以前的現代企業大部份由外人出資，但是在一八七二到一九〇〇期間，許多外國洋行的代理人及一些獨立的中國商人，在通商口岸上開始發展他們自己事業的很多，並被譽為「華美之洞」的「官督民辦」政策，但是儘管有此政策，私人的投資額很難累積，因為每年需付高額的股息（中國人很少把股息再加入投資），而減低工資或以紅利發展企業亦屬困難，即使外人把紅利再行投資或華僑加入投資，也因賠款、借款抵銷掉了。所以，一九〇〇年以後，儘管現代投資資本的方法傳入中國，儘管政府鼓勵發展工商，至民國八年，個人投資額還是無法增加。

民國八年以前，中國沿海河流及運河汽船、內燃機蒸氣之行驶，加上六十年以前已有的七千哩鐵路的建築，使實物大陸暢通各地。在民國八年這一年中，幾乎有五億美元價值的實物輸入中國，在國內又許多人將工廠之產品開拓，這些貨物後來只是部分少數城市不正確，後來漸漸深入窮鄉僻壤，另一方面，近代交通也促進傳統產品的變動，迅速而廉價的運輸使經濟作物及鄉村家庭手工業大量的生產及外銷，因此民國八年後，貨物的流通已增進很多了。

西方商人把公共服務機構傳到中國，這些東西如銀行、保險、運貨、銷貨及會計與合理化的管理等，中國很早就有了，只是水準很低，傳統下的銀行代理機構傳殖殖民、期票及票據交換、收送公債、國內兌換的管理等，但未建立一種收受儲金及企業貸款制度的信用。中國

商人早就發展運載貨物的方法，但未有一套如今日歐美盛行的船舶或其他形式的保險制度。在大部分地區，早有一套廣闊而有效的水運制度，以馬車、二輪貨車及人、獸力車補其不足，但這些都嫌太慢、太昂貴而偏於地方性。管理方面盡由主人親自處理，而帳務方面，方法呆板，只能適用於小規模企業。

在通商口岸，西方人建立銀行和保險公司，

他們的汽車可達各城，既快且廉，以此，他們把此城之物品裝到另外一城出售，他們且組合許多買辦，傳達許多工作，後來這些買辦（中國人），得到外人的管理、記帳技術，參照國情，成為近代中國經濟實業的先鋒隊。由於中國銀行對於國外貿易、現代工業及政府財政的政策不能勝任，這些任務都一一交給外國銀行來辦。一八九六年最早的近代銀行成立，民國八年左右，已有二個半官營的銀行及五十六個私人銀行，但是這時外國銀行及中外合營銀行仍控制金融事業，保險及水上運輸事業亦莫不如是。

至於海關事業，創於一八七五年左右，全由外人充任，彼創有新的海關收稅系統、現代的海港管理、航路領導及航海協助等。一八九六年，現代郵局替代舊式不實用的私營傳遞機構。到民國八年，中國的郵政，可說是趕上時代了。

（三）社會在空間上廣泛的交互作用，及對政治、經濟

事務的多方參與。

中國有個慣例，官吏不准在故鄉服務，官吏的候補者，需經縣、省、中央的考試，兵役、徭役由政府調動，而商人及運輸工人多不在本地操業。當政治紊亂，豪強割據，經濟拮据時，人民多往鄰省或海外謀生，除了這些例外，中國人民很少離開鄉土。但在二十世紀初期二十年，由於交通迅速及運費低廉，地域的變動性逐漸增加，內地的農戶及小康之家移往現代化都市的很多（特別是上海）。年青人負貲前往都市或海外接受教育。內外的貿易增加，商人旅行次數也就增加。數百萬的農民移居東北、內蒙或南洋，他們深入窮鄉僻壤，與外界隔離的程度，較諸百年以前，反見其增。除了納稅人、士兵及勞工外，通常只有知識份子參與政事。至民

國八年，雖然軍官、商人漸有勢力，但是知識份子仍壟斷政事，二十世紀初，雖稍有政黨的發展及選舉的產生，但並不普遍。

經濟方面也多為地方性及簡單的直接關係，到了民國八年以前，統有一些較大的變動，許多人從事於工業、商業性的農業、公共服務業及現代經濟的國際市場之推廣，儘管如此，大部份的人仍未參與這些新的發展。

(四) 地方性的及世襲的社會團體大肆崩潰，以導致個人在社會的變動性增大及活動範圍的增廣。
傳統上，中國社會包括四個基本階層，即士、農、工、商。在士之上尚有享受特權的官吏階級，最下的是小部份被社會排斥之人（犯人或白癡）。但這個階級並非固定。大地主與大商人之間較地主與小農或巨商與佃農之間一樣，都是上等社會的一羣。雖然做官需經過考試，但是一個普通的農夫那來錢供給子女讀書？事實上，貧富之鴻溝是無法跨越的，幸虧在傳統的制度上，官吏之子孫不盡賢能及遺產分配制度，使許多上層的家庭沒落。一直到民國八年，官吏的地位才被認為與「法」、「工」、「商」相等，並非高高在上，而社會的變動性也可以加速自我改善的機會及增進空間的變動性。

不管那一階層，傳統中國的基本的社會組織是家庭，個人對家庭的責任超過一切，而宗族是最大的組合親羣，也是政府之下家庭之上的一個政治、經濟及儀禮的機構。由於傳統強調孝道，家族長輩控制他們的幼小，因此後輩聽命於長輩之風遍行全國。到了社會經濟發生變動以後，年青的男女入城就職，才免受監督的慣例，同時，近代的教育輸入西方思想，諸如個人自由、男女平等以及演變的不可避免性，更進一步減弱家庭的威權。民國八年以後，年青人開始有組織地反抗舊式家族制度，但是看得見的變動仍然甚少。其他傳統上的社會團體如秘密社會及存於寺廟、茶坊較不正式的團體，似乎仍保持舊時的狀態。

中國在經濟、政治、教育及其他各方面的近代化都需要加強個別的專門化。十九世紀七十年代，政府尚基於一般古典教育萬能的觀念

去請勘官吏進入外交學校，這種觀念到了二十世紀就有改變，民國八年左右，對於行政及其他方面都需要專門的知識與技術一點，儘管中國人心餘力拙，但已有普遍的認識了。

(五) 現世觀點的傳播，科學知識的激增，以及對環境獨立的傾向隨着教育程度而擴展。

一九〇五年，中國仿效日本廢除醫科教育及考試制度，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民國政府宣佈普通國民基礎教育並促進成人教育，據統計，民國八年，中國有三百萬到五百萬的學生進入公私學堂，但這一個數目並不比一世纪前造書學堂念古書的人數來得多，而且國語運動——白話文推行的先決條件，一直到民國十年才列入小學課程，而正式的成人教育計劃——晏陽初計劃，也一直到民國十二年才開始。

由於一八六〇以後現代公立學校及一八七九以後西洋啟蒙學院的設立，後中國人開始得到科學的知識。影響更大的是江南製造局及傳教士所翻譯許多理工書籍之出版，當時除了嚴復林纾兩位大翻譯家之外，尚有從日本轉來許多翻譯作品，由於近代教育迅速的擴展，留學生的遞送，現代知識——至少是近代科學的基本知識，已迅速傳入知識階層了。

幾百年來，中國的知識分子已經抱著一種現世的觀點（secular view），而近代科學對於這點也只能逐漸增強，另一方面，文哲度民，可能因為對於自然狀態的變化比較敏感（sensitivity），因而比較缺少現世的觀點，此種情況，到了民國八年才有所改變。

(六) 廣泛深入的交通網。

近百年來，大都市之間都有鋪石路、河流或運河相通。前面提過，一八五〇以後，列強一侵入中國內河，即有迅速而廉價的汽船運輸；一八九〇以後，即有鐵路伸入內地；一八八一電報傳入中國，入二十世紀以後，電報網就宣佈全國了。

十九世紀末以前，即使是知識份子，對國外事情知道得很少，而其主要來源是行銷、少數的旅行者及國外友人的通訊。報紙的傳入是

中國史上的大事。雖然鴉片戰爭前傳教士的期刊即有零散地出現，但是中國的雜誌一直到一八五八年始辦於香港，一八六二年於上海，以後再傳到各城。而最早期的中文報是外文報的分版，或是一種單獨的營利投機事業，一八七〇以後，中國報人開始起來競爭，新教的教士也發行期刊，加入陣容。

雖然報紙在最初並不暢銷，但是中國慘敗之甲午戰役，及改革論調之高唱，大大刺激中國人民對報章雜誌的閱讀。其間的文體除小部份用口體文外，大部份都用不易懂的文言文，直至民國六年北大的國語運動及民國八年的五四運動以後，才大部份使用白話文，不過，儘管期刊雜誌有廣泛的迴響，但是由於人民閱讀能力太低，這些報章雜誌仍不能成為大眾媒介。

(七) 大規模的社會制度(如行政、工商業) 及其官僚組織之增進。

近代以前的中國，全國性的機構只有朝廷，其下之省郡縣地方官吏都包含於皇帝管理下完整的官僚組織，地方政府則交由大地主、退休官吏及循規蹈矩的知識份子主持，但是這個森嚴的制度，儘管合乎傳統的要求，並不能合乎時代的需要，晚清一度想以「共和制」來代替，但不久即告失敗。民國八年以後，晚清官僚的軍閥割據中國，在當時，只有政府機關開始專門化這一點才有些近代政府的味道。

另一傳統中國的政治制度為秘密社會，此為平民用以互相保護的組織，這種組織常與地方政府團體聯為一氣，晚清時期，秘密社會常常來領導民衆反抗政治的壓迫，故常被政府認為治安的妨害，同盟會事實上就得力於秘密社會之助，而民國八年督辦式秘密社會人數增加之快及影響力之大，超過當時所謂的新式政黨。

近代之前，中國經濟制度頗為簡單。在都市和城鎮各行業都有包括金錢家和技術的行會，鄉村交易則集中於小鎮的定期集場。在清朝初期，政府專營兩種企業，即產銷食鹽及廣東的洋行。最早的近代工業，前已言之，為官督商辦之公司所創，而其資金部份由高級官吏及商人補助投資，部份由政府機關供來，故營業大權均操之於官吏股東之手。

通商口岸外國及中外合辦商行的組織與經營，除部份適應中國環境，都是西方形式，而在通商口岸的中國商行，儘管其分行遍佈各地，雇員成千成百，但一般來說，都是家庭事業。二十世紀以來，中國人的合股企業，日見其增，遍及通商口岸之外，但中國商業公會直至一九〇二始見設於上海，而在民國八年行會組織仍遍行各處，勞工聯合組織幾未開始。總之，中國經濟制度的近代化，僅在開始階段而已。

(八) 國家之統一及國際關係之增進。

自秦始皇建立帝國二千二百年以來，中國一直是政治上統一的國家，即在政治清亂時期，中國仍能基於文字的相同，共有的評價及對傳統的驕傲之情保持文化上的統一。十九世紀末，孫逸仙博士首當中國人民不夠團結，宗族觀念重於國族觀念，以致於外人歧視與剝奪，於是在二十世紀以後，主張屢抑個人利益提高民族利益以抵制外人利益的民族主義漸長於中國，此種主義從前間或有之，但較為明顯表現出來的只有五四運動。

相反的，中國在十九世紀被西方國家及日本侵略時受到挫傷的地位，直至民國八年，中國政府雖被承認，得以參與國際關係，但仍處於劣等地位，不過，儘管如此，中國與其他國家的外交關係，已較諸一世紀前完滿得多了。

最後，我要略提若干評價的根本變動，此雖下列入箱推舉的近代社會八大微質，但是它是最主要的。

雖然中國文明決非靜止的，但是在帝國二千多年間，其文明變動範圍絕大部份均出諸儒家、道家、法家及外來的佛教，僅佔一小部份而已。理想社會被認為平存於古代，在其中，政權屬於不受天命造福百姓的仁君，及忠君循例祀事的士大夫，個人行為遵守孝道義務、宗族的體能以及古代的儀禮典法，因此，傳統的評價很明顯地支持政治

社會的現狀。

十九世紀後半段，大部份中國人所提倡的改革，都僅僅作為防範西方入侵的工具，而避免涉及根本的變動。「中學為體，西學為用」就是他們的口號，所借源於西方的知識，是用來加強傳統的價值，而非用來減弱傳統的價值的。當康有為憂慮中國之力已不足以應付西方挑戰時，作孔子托古改制說，把孔子認為一個改革家而企作改革時，被當時幾乎所有的保守官吏反對而罷。

其後，此腐蝕之信心終因受外力威脅及中國政權的瓦解而加堅起來。一九〇五年科舉設新式學堂，而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一二年（清朝及辛亥革命時期的崩潰），對於傳統的價值更是一個致命打擊。雖然時人對舊禮俗舊標準仍保持大事，但在二十世紀初二十年間，思想上已顯得混亂不堪。年青學子學習西方思想與理想，量度國情，遂展開一種對傳統價值覺悟的運動。辛亥革命以前，梁啟超就大聲疾呼反對古代死法。民國六年，當新文化運動在北京大學發動時，陳獨秀即請求廢先聖（Mr. Science）德先生（Mr. Democracy）去趕走孔夫子，而胡適則認為古文已不足以產生生動的文學，應以白話代之。民國八年，許多中國人開始懷疑傳統思想在現在和未來是否仍然有效，這個拒斥而轉向新的傾向，在民國八年以後發展得很快。

在這裏，有兩個從前很會議論的現代化社會條件來推論民國八年以前的中國之結論。

第一、以我們對那時期的中國歷史了解程度，仍然不夠資格對此事確信，由此觀之，未可知已知重要，這很困難不在於資料來源太缺乏，而是在於有關資料的缺乏眾合與分析。幸而此一知識上的大缺口，現在已被與日俱增的中日歐美學者對此問題之後改研究所填補，蓋此問題，不僅史家在研究，許多社會科學家亦在作歷史的研究。

第二、民國八年以前，中國近代社會的發展是受限制的及變動得厲害的。或許，中國的交通運輸、人民、貨物及思想的變動性早已開始；國際關係、政制體系（局部水準的除外）及教育早有顯著的改進。

變：知識份子，尤其是年青學子，在五四運動之際，對傳統的評價已經喪失；在沿海和長江中游各省，近代工商業及與其有關的服務機構已半已發展；非生命力早已運用；都市及城鎮早已增大，但是，舊式宗族系統及更重要的傳統社會經濟團體並未變動，而且佔人口大部份的文盲農民的生活，並未見改善。

中國的近代化已邁進重要的階段，但是要走的路仍然還很長。

（譯自亞洲研究學報（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第廿五卷四期）

（原載大陸雜誌第三四卷第八期）

宋史研究論文與書籍目錄

宋
曉編

本分類目錄所收宋史研究之論文與書籍，以中文撰寫者為範圍。計論文一、七四四篇，起自清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迄至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書籍二三七種，皆民元以來之著作。末附作者索引，檢閱便利。

十八開本
壹百面

售價 國內 新台幣
國外 美金 壹拾元

經售處：聯合出版中心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一七四號

近代中國社會的變化

黎威 (Marion J. Levy, Jr.) 著

這是黎威先生所譯黎威所著「中日兩國近代化因素的比較研究」大作裏面的一章，為全文精華所在，全文選美，

譯者得譯者同意，分書發表。

一、初步階段

「家族定向」(Family-oriented) 或許是「傳統」中國社會中最具重要意義的特徵。理論上，通常每當族人作決定時，便以他所屬家庭的利益為依據。設若家族底整體利益和族人所參與底其他團體底整體利益立於對立的地位時，則家族的利益常被優先考慮。家族組織是個人效忠的焦點，甚至當族人和帝國官僚制度發生衝突時亦然。此外，家族組織也是族人日常生活底主要天地。繁文褥節，謹嚴的層級與眾多的家人，足夠他們一生肆應。不論理論上或實際上，家族組織均構成一個獨立底生活羣體。中國底儒家學說，對這種型式底家族制度的形成和發展，具有根本重要的影響力。

在中國社會中，幸而有好幾個制衡家族制度的組織，限制族人於其範圍內，以防止族人可能過度地犧牲他人的利益以成全本家族的利益。此類組織中，最顯明的便是鄉里街坊組織 (Neighborhood Council) 和行會 (Guild)。這兩種組織是既非血緣的，又非法定的；它們是超家族性的組織，它的結合力不如家族的強固。當這些組織加施壓力時，通常是通過家族組織間接地施於家族的成員。在家族組織中，族長差不多君臨整個家族，對他權力範圍內底每一族人行使壓力；他是中國社會中權力上行和下行的中介。由於這些制衡組織的存在，「家族定向」可能底形發展，受到有力的約束。傳統中國的家庭，不僅是個人理想中效忠的焦點，而且也是推動經濟活動底基本單元。一般中國家庭，即「傳統」中國底一般農家家庭，在生產和消費方面均自足自給。理論上，它們生產大多數自己消費的物品，也消費大多數自己生產的物品。每逢主要的物品和供應必須從家族以外尋求時，則這種情形通常被視為家族的不幸；此外，

假定須支出房租、賦稅、利息等則更是家族的敗兆。甚至實質上，非自足自給底士大夫家族，也儘量減低它們對非族人充任生產者的依賴；它們至少在形式上分成自足自給，它們役使準族人的奴僕充任生產者，並將和族外保持接觸底族人數字緊縮至極小值，以便它們僅可能地趨近自足自給底經營方式。

最後，家族也是權力和責任分配運作底基本單元。族長為權力之源，一般族人甚少和外羣 (They-group) 的族人接觸，他們最早熟能詳的是我羣 (We-group)。家族中底權力和責任分配底分割層級。設令他們參與族外某些羣體活動時，這類羣體可能是擬家族式的組合 (Pseudo-family group)。族人一旦置身於此類組合中，當其愛組合中的約制而服從此組合本身底功能命令時，也以各自底家族利益為生。家族是中國社會中最強固的基點，幾乎是各種型式權力底軸線和輻射的中心點。這樣，無論從理念上或實質底經濟生活上看，中國社會底廣大基層上，滿佈了一個個近乎孤立底家族組織的點。它們既極缺乏橫的連繫，又沒有一個足夠強大底縱的力量，以備隨時在家族組織崩解時，取代家族的地位，填補君主和個人間權力的真空。因此，中國社會中底家族組織，或許是造成相當穩定底靜態中國社會的主因，但無可否認地，它也侵下社會騷動和解體的因子。

除家族組織外，在中國社會中，自然也尚有一些和它不在同一層面上而相當重要的組織。這些組織，時常要求或逼令個人作某些與家族私利相違或多或少不相符合的決定；其中最顯著最重要的，便是在許多方面上底帝國官僚制度。「傳統」中國社會正常功能的運作，在許多方面上仰賴一些精心設計底行政機構。對環聚於水利系統 (Irrigation System) 中心點四週底一些問題而言，此種依賴尤為突出。政治權力，在統治階級「不擾民」和老百姓「天高皇帝遠」底「兩極互離」

原則下，很少下達至社會基層，除非發生破壞性或顛覆性的民亂。因此，在中國社會基層中，實際掌權的是家族制度而非官僚制度。

當官僚制度完全依據或靠近它設計的原樣運作時，家族的利益極易被格地排斥。當個人通過某種方式，通常是政試制度，擔任國家公職上位後，他必須一心一意地忠於他的內宮主和他所屬國家，易成眷念。

地謀取超家族的利益，而將自己家族的利益置於次要的位處。高度密設計底族制度是維持和延續官僚制度最有效的方式。設計這一制度的原意是多目標的。當清代統治時期，政府則側重希望依循這個制度來抑制東方族閭主義的影響，幾個個人從家族勢力的影響力下隔離；然而，隔離的反作用力，有時反大於隔離力。這時，官僚制度將趨於解體，警衛所、太監、御醫、內侍等的根本，促成或加速朝代的衰亡。

清代王室的命運也逃不出這個規律。清代中葉以後，官僚制度的效率隨時而遞減。加上中期以後，強大底外因因子不斷衝擊中國社會，並切削基層底家鄉制度，促使官僚制度加速崩解。因此，至清朝晚期，在內外因子交相衝擊下，龐大帝國組織的解體已變成只是時間早晚的問題了。

除官僚制度外，還有其他種種不同式樣和不同固結程度底友誼關係，制衡了親屬關係底過度發展。然而，假定個人面臨親誼和友誼間的衝突時，他將選擇朋友而平視家庭，是整個社會活動底最後根源。但在擴張所構成底廣泛活動平面上，朋友關係基本重要的地位。中國俗諺謂：「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即係友誼的地位，在正常社會活動中，僅次於親屬關係的明證。家族以外某些非血緣的關係，時常傾向於擬家族關係或上層政界或站拜兄弟，海內外人稱為「同胞」等，像這種擬家族關係的稱謂不勝枚舉。這種以儒家學說為中心所構成底一系列的關係，已數千年，成為中國社會結構的主幹。但它们自清代中葉以還，由於

溫度地時形發展，終致紊亂了這個社會中許多銀行和橫行的關係，也協調了這個社會功能底正常運作，並壞壞了各種型式關係間相互自動調節的機制。

鄉里街坊和行會透過家按職對個人加施壓力，並或多或少地制約了家族溫度地尋求私利。當然，它們對家族所發生的制衡作用，有其限度。在中國這個社會中，家族底先佔性（Priority）處處存在，有時也有將血族底認據關係轉變成非血族關係的可能性，因為實際的發展，和社會底處理關係往往並不一致。例如當某一地方的大家族外，不償財優及其勢雄，則任何型式的組織，除政治性底強大壓力外，任何便及其中底威脅底一些行動，或警告其不得損及其他家族以求本家族利益的一些威脅，均將歸於徒勞；抑有進者，鄉里的組織將完全受它的控制。情勢一旦發展至此，則此區域內其他家族的利益，將唯此權門的利益是賴；它實際上成為這個區域內真正統治者。這時，在而且只有在權門大家沒有必要犧牲其他家族的利益，或它的族長存仁心慈，對其勢力國內的各次級家族人愛如子弟的條件下，各次級家族的利益，方可保存。

從這些方面或某其他方面比較中日兩個個案社會，常因使用「封建」一詞指述兩國庶民社會制度，而使人不能窺見其真象，誤認為兩者具有同樣底蘊，或至少相似底社會結構。設令這一名詞習慣上是指謂：兩個個案社會中農業為生；或個人受到不開明的待遇；或貧富的差距很大；或大多人以農業為生；或很多人耕土地牟利營生等，則兩國的社會自可同被視為「封建的」；但「封建」一詞至少含有下列四個意義：(1)開墾底社會階級；(2)一個精心設計底貴賤級；(3)至少理論上，相對於某一系統而言，釐定個人對比他地位高底或底某些個人間底主從關係，和在他底領主名義下，他和那個系系統以外其他系統中個人間底相互關係；(4)財貨底供應與分配，尤其是土地的佔有和控制，主要是依據權貴層級中所佔據的位置而定。據此意義，則「傳統」底中國社會絕對是非封建的。本此意義，中國兩千餘年來實已是非封建的國家，而德川幕府時代的日本則是這地底封建國家。此一結構上基本差異的假定，在瞭解兩個社會何以獲取不同底工農化經驗這點上，具有根本的重要性。事實上，在中國社會，設令產生變化底固

有基礎是封建的，則中國將發展成和目前極為不同的結果。

「傳統」中國並不含有一個閉鎖階級制度，雖然，社會流動的孔道時常受到惡性的壓迫。然而，實際上中國兩千餘年來這些孔道從未被完全封閉過。而且確切地說，縱令理論上某些特定羣體的分子被排斥於社會流動的軌道以外，不准參加政試，換句話說，即杜絕那些羣體中各分子上進之路，然而整個人口數而論，他們只佔着極小的和非常不重要的比例，其餘絕大多數的人均有機會參與社會的流動。理論上或實質上，只要寒門能出「貴子」，則一個貧苦的農家，時常可以在一日之間攀登至這個社會階梯的上層。所以中國的文人學子，寧願然受「十年寒窗」的苦楚，埋頭研讀索然無味的經書，學作機械式底八股文章，而一次復一次地去參加在未來只是成功與失敗其難預料或把握不定的賭注，以圖獲取功名，光耀門楣，使自己和自己家族，處着令人羨慕榮華富貴的生活。一科舉、做官、發財」變成這個社會上進的三步曲，和不可動搖、不可懷疑的公式。它幾乎絕對地控制了這個社會中精華分子的思想和行為。其結果，致令許多迂腐的儒生，將一生的生營警慘投入無限境底政試準備中，而一無所獲。

士大夫家族是「傳統」中國理想家庭族型式。社會的流動事實上有兩種，即向上的和向下的流動。寒門子弟可以拜官封爵，推門也不乏家道中衰，為貧戶的例子。高度底社會流動，自社會下層吸附大量優越底智識份子，使政治權力不斷添增的成份，以維持其功能底正常運作；而強大底政治權力又保障和促進社會的流動，保持流動的孔道暢通無阻。兩者相輔相成，構成了中國社會組織中另一具有重要意義的特徵。然而德川時代的日本社會，和中古歐洲的社會相似，不能缺乏流動；農人永為農人，貴族永為貴族，階級的藩籬截然分明，不能稍許攀越。他們在思想上和實質上，有而且只有企望着他的和他的家族永遠維持現狀，平安無事，他們自願或不自願地接受既定的命運。縱令在日本或許有和日本及中古歐洲社會相似的企望，但理想的企望卻顯然不同。這種理想企望型式的差異，正顯示出它們是不同的，並非常有助於了解在它們各自工業化過程中何以獲致不同的經驗。

權力和責任的分配，「傳統」中國的社會與一個封建的社會相較，

有許多基本之點極不相同。誠然，中國有一個精心設計底權貴層級——家族組織，但此一人為機械的功能，是否能有效地運作，端賴於族人是否接受期待底家族控制以及不同族際關係是否一直穩定不變。當發生騷亂或變動的時候，族人首先忠於他的家族，其次方服從家族以外底權貴層級的約制。設令一旦產生新底緊急情勢時，族長可為決定他和他的家族中其他族人是否服從族外的命令。當族人無法以其家族利益決定效忠方向時（或因被逐，或因家族蒙受敗等），則他將在「自我嚴重」的情勢下，或服從政治權力的支配，或依附那些他認為他的利益和他們的利益相符的組合，或屈從於那些他認為他們的勢力令他無法作其他更佳選擇的組合。最後但不是不重要的，在中國社會制度中，中國人民對於國君效忠的觀念頗醜陋趣味。設令某一期的社會，風調雨順，物阜民康，則當政的國君被視為德配天地，是人民愛戴的「真主」；反之，若天災連年，食污盛行，饑莩遍野，則此君主將被視為上天懲罰的「昏君」，因而喪失人民對他的忠诚。於是民變繼之而起，「真主」代興，社會遵循著變變曲線又開始了另一次回春。

在中國社會制度中，社會結構底主要柱石是家族組織，它或許是造成靜態中國社會底主要力量。由本文現在所持的觀點而論，最重要的是此乃一種對於某種型態的變化特別缺少抗力底控制制度。這些型態的變化，設令一旦急劇地注入，將可能對這一控制制度造成顛為戲劇化的解體。兩千餘年來，家族組織或多或少有所增減，但在重要底根本之點上，從未發生過戲劇的變化。然而，演至十九、二十世紀，世界其他社會的力量，尤其是來自西方社會的力量，開始並愈來愈強地衝擊中國，切割「傳統」底家族組織，破壞了某些牢固底家族觀念，而動搖整個社會的基礎。

商人在「傳統」中國社會中所扮演底特殊角色，必須加以強調。理論上商人在「傳統」中國極受尊視，他們位列四民之末。甚至某些時期，統治階層嘗試圖封鎖商人階級，禁止他們的子孫參加政試。然而實際上，中國歷代商人，不論在實際政治上或在社會上時常具有不容忽視底影響力。他們實際上或許比士、農、工三種人，在中國的社會中獲得更多的解放。一般而論，商人較交易而非生產營利。他們的社

家族，不像這個社會中其他家族一樣，是極少自足自給的。他們既不生產出售的，也不生產消費的。他們總來來往往各地和各種樣式的人接觸，所以他們的見聞較同時期一般社會中其他大多數人更為廣博。一般人或許會期待這些商業主義者能在工業社會的勢力逼近時，迅速地轉變成適應新情境底理想人選；確切地說，他們或許能夠輕易地轉變成像西方近代社會中中產階級商人所扮演的角色。然而這種希望終究落空。其所以如此，至少某些重要之點已敘述如上。

每當理想的和實際的兩種理想的企望，在個人內心衝突時，對於一個在實際企望方面已達飽和或接近飽和狀態的人，理想底企望型態常佔優勢。例如英國一些新興中產階級致力變換有土地的士紳，很多美國底政治領袖尋求成為商人。這種變時常歷時好幾個世代。在中國，士大夫式的家族最愛人尊崇，所以經商致富的商人，和所有其他的中國人一樣，渴望開拓他們家族的遠景，以成為一個士大夫家族。通常他們可以採取兩種方式：挑選優秀的子弟接掌家業教育，以備參加政事。如能因此而拜官封爵，便可急速地提升他的家族聲譽；其次是投資於土地。有了「財」，若無「勢」作為後盾，則「財」不穩固；有了「勢」若沒有「財」為之充實，「勢」便將變空。所以「財」、「勢」的結合是這個社會中每一家族努力的目標。

商人以外其他的家族，勢力遠達此目標的方式和商人不同，他們通過政試制度，然後由貴而富，完成「財」、「勢」的結合。這兩種方式比較起來，由於一般人觀念一向輕視商人，故後者常佔絕對優勢，為中國社會流動的主流。設若社會流動的上流速率大於下流的速率，則久而久之新進機會愈多，他們從下層撈括的錢財倉庫，因此使社會財富和權力分配的差距愈大，世數代以後，社會的基層日漸薄弱，根本因之動搖，而社會的回春將難以發生。

在一「傳統」中國社會結構中，最引人興味的許多特色之一是社會中每位分子通常要經歷好幾個階段底社會壓力。這些壓力大約和一個人年齡的增長成反比：即年齡愈長，壓力愈減。例如男子在年輕的時候，父親督教嚴嚴，他不僅感受到從雙親發出的强大壓力，還處處、

時時或多或少地感受到來自家族中權力層級其他方面的壓力。父親所以對年輕男子特別加施壓力，予以種種訓練，是為了他將來成長後將能掌理家務並增進他的家族或他的家庭利益。當他一旦成為家長或族長以後，這類壓力將大為減輕，或全不存在。年輕的婦女，生活在雙親的家庭裏，設若經濟情況欠佳時，她所處的境遇甚不安全，因為相對於她的兄弟而言，她只是家族底遺蹟成員，尤其是對家族的未來而言。一位婦女當她為人兒媳時，她必然要受相當大的壓力，這些壓力有時比她在原家族中所受的要大得多。然而一旦她做了婆婆，她在那個社會裏已因此而獲得婦女所能獲得的最大限度的解放，當然須假定當她達到那種地位時，她丈夫的家族或家庭情況一切正常。

「傳統」中國社會一些最基本的壓力因子，環聚於那個社會中濃強的單元中——家族。這眾沒有時間對有關家族的問題作詳細的敘述。我們一直缺乏一個具有說服力的理論來解釋中國人先天的被虛狂（Inherently Masochistic）。在家庭中，最顯著的壓力是由於父子間、婆媳間、男女間一系列關係的結果。其次是由於兄弟間、兄妹間底某些關係和婦女在家庭中所處底地位等的結果。我們有很好的理由相信，設若時機成熟，則將有足夠引起動機的因素，以摒棄或改變這種家族的型態。

在這個社會中，還有很多其他顯著底壓力來源。即令在豐收年成，由於人口數量的龐大，一般的經濟情況趨近於生存限度的極小值。設若是荒年，再加上官吏底專制暴虐，則不論何種堅固的界限均將有被人民的洪流衝破的危險。都市居民和農民間的關係也是困難的根源之一。時常被農人視為勒索者（如地主、高利貸者、官吏、商人等），均為典型的城鎮居民。「傳統」中國底經濟結構是：城鎮居民的生活是由城鎮本身和農村維持，但農村居民却差不多完全依靠他們自己的生產。農村經濟是整個社會經濟的礎石，但大多數農人却認為貨品和供應的交流只是單向的舉止的。當年成不好的時候，城鎮居民可能被農人認為是困難的製造者，而不問事實的真象是否如此。

中國社會另一強大壓力的來源自然是官僚制度的解體。官僚制度和作爲社會磚石底家族壓力相隔離，事實上雖則長遠。反陽剛的力量

大約和社會安定的時間成正比；即社會承平愈久，官僚制度變革率愈大，換言之，貪污濫職與時俱進。這並不是清朝獨然，歷代均不例外。隨着官僚制度的解體，水利和交通系統也跟着失修，生產因而受損。由於官吏們不斷吸吮轄區內人民的財富和生產的成果，再加上商人的掠奪，人民的生活日益貧困，社會底上流動率因而飄渺，惡性循環之發生。在政府權力真空的地區，有勢力的大家族成為那個區域內實際底統治力量，並主宰此區域內的人民。中國古語謂：「苛政猛於虎」，人民將衙門比做虎口，於此可見人民對一個惡劣政府的畏懼和痛恨。一個朝代達到被人民視為「虎口」的時候，這個朝代遲早將在人民的洪流中覆沒。

在「傳統」中國社會中，對非工業社會所作底一些設計，使該社會似乎趨於相當的穩定。上面所敍述底大多數所謂「傳統」的型式，幾乎已歷兩千餘年的發展。際此悠長的過程中，範式朝代的混亂、廢替和革新旣循一次大約歷時三百年而即令在朝代的盛世，社會結構中也含有很多壓力。我們可以假設：中國的社會結構自始即潛含了某些壓力，尤以家族的壓力最為顯著。它們可以自動地使社會底養些病疫免疫，例如對有背叛家族傾向底一些可能，即予以有力地制約。因為個人的求職主要底是基於「他是誰」，而不是「他能做甚麼」。設若某人背離他的家族，他或她即被視為退出家族因而和家族斷絕任何關係，這樣他自然地違犯社會所共同信守底道德信條，而成為一個為社會所譴棄的「逐子」。從此在這個社會中，再沒有他容身之地，過着悲慘、窮困的生活，永遠在這個社會裏出頭。